## 〈後來怎麽了〉

1997年我安裝了人生第一部個人電腦與撥接網路,CRT 顯示器上可看見瀏覽器 IE 3.0,電子郵件軟體是 Internet Mail and News 2.0(Outlook Express 的前身)(你沒聽過 Outlook Express)(……ok 當我沒說)。

很奇怪,至今還記得這細節:電子信箱設定完成,我按下軟體界面的小鈕「Send and Receive」(收發郵件)。然後又按一下。然後又按兩三下。雖然非常明白五分鐘前才成立的電郵不會有任何訊息進入。我等待什麼呢?沒有什麼好等,又像什麼都等得到,或許那時的確隱約預感了一個從未相識的時代要衝進來,將與它相殺相愛,切膚切齒,有時痠麻有時疼痛,電流啪茲啪茲。讓我們低著頭走路,讓我們獨自露出恍惚微笑。

而後來怎麼了?後來信箱地址大多廢立無常,直到十年前固定於輕便的 Gmail。後來,每天必須開啟它,每天逃避開啟它。曾有很長時間醒來第一件事 是啟動電腦上網,又變成檢查枕邊的手機,新的訊息新的推播帶來新的爆點激 發新的意見導致新的掐架新的謊言產生新的發展收到新的訊息……後來我發現 這無非日復一日。

日復一日的新就不是新,日復一日的追逐反而更接近滯留,此時再談網路生活,感覺就是老夫老妻。時間已進行到大多人醒著時刻已無可避免都在「線上」,幾年前我為了控制過度外溢的溝通管道,停止使用即時通訊軟體,不急的事寫 Email,急一點在 facebook 上找人,更急打電話,其實夠用。我漸漸往後退。

何況全城熱話早就無關線上,已經重回路上,唯有鬢毛雖衰鄉音無改的同一群人,十年前在印刷紙上批駁青年人沉迷網路是務虛,頹廢,身心不健康;十年後倒算已知上網,不妨換到網路上繼續批駁青年人務虛,頹廢,身心不健康,至於青年人做了什麼一向並非重點。當然這也是個證據:連這些兒童相見不相識的人都已習慣,代表它的確是洗盡鉛華,家常了。好萊塢電影也無意識地記錄了大眾投向網路的視線軌跡,例如 1995 年《網路上身》,不算佳作,但呈現了關係之初的猜疑,小題大作,刺激妖媚,後來有了情甜意洽的《電子情書》,後來又有《駭客任務》、《全面啟動》,表面曲折華麗,但論人類意識與網路之間關係,更像肉體與震顫之情終於平淡的伴侶,多年後一起參禪打坐。

我們這輩人的人生到此,大概剛好被網路普及的時間點切成一半一半,醒醒地目睹了一整個創世紀,也醒醒地看見天上煙火飄覆成日常風土。我曾認為網路及其各種創造是史上最浩大的奇觀,我現在依舊這麼想,不過就像各種美麗的

愛,在改變一切後又像是什麼也改變不了,曾富有許諾的童話終於還是成為閒話,也不是幻滅,就是樸素地覺得,喔,是這樣沒錯。關於後來的事,多半是這樣沒錯。